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2日以专人送达、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形式发出；

2、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2020年4月22日在武穴市广济药业综合办公楼五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其中王叙坤先生和林江先生2人为现场表决，蒋涛先生1人为通讯表决；

4、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叙坤先生主持；

5、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4月24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19年度报告》及《2019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2019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

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 4 月 24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告编号：2020-03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内控制度具有合法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目前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内控制度执行和监督管理的实际情况。公司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是有效的。

具体内容详见 4 月 24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 2019 年度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前景，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既考虑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也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监管部门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对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无异议，同意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4月24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1）。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二日